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下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6年1月3日以专人方式发出，2016年1月8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佳程广场A座23层报告厅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程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“黑牛”商号使用权授予股东使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林秀海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16-003号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16-004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九日